

###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 3.1、采购项目概况

为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成果，有效控制病媒生物密度（至少达到国家C级标准），彭州市卫生健康局拟采购2024年城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8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800,00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2024年城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1.00	800,000.00	项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2024年城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一）技术要求（功能和质量要求）：</p> <p>★1.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p> <p>大力开展除“四害”行动，全面有效消除“四害”孳生地，从源头上降低病媒生物密度，降低传染病通过媒介生物传播风险，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p> <p>★2.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p> <p>《全国病媒生物监测方案》；</p> <p>《GB/T 23795-2009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蜚蠊》；</p> <p>《GB/T 23796-2009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蝇类》；</p> <p>《GB/T 23797-2020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蚊虫》；</p> <p>《GB/T 23798-2009病媒生物密度监测方法 鼠类》；</p> <p>《GB/T 27770-2011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鼠类》；</p> <p>《GB/T 27771-2011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蚊虫》；</p> <p>《GB/T 27772-2011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蝇类》；</p> <p>《GB/T 27773-2011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 蜚蠊》；</p>

《GB/T 27775-2011病媒生物综合管理技术规范 城镇》；

如有最新标准按照最新标准执行。

### 3.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 3.1 服务内容

(1) 供应商对城区范围内的27余平方千米“四害”孳生地进行调查，并提出科学、实际的指导性治理意见，并完成调查报告。

(2) 供应商应采取网格化的作业方式，分街道办，逐一对每个社区（村）范围内应实施服务环境进行按质、按量、按时、全面到位的灭鼠、灭蚊蝇、灭蟑螂施药。

(3) 在履行服务合同的初期和末期，供应商应委托采购人当地的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按国家标准对合同约定服务范围、环境的鼠、蝇、蚊、蟑螂密度进行对比监测，并向采购方提供效果评估报告（次数）。

(4) 供应商应按照技术规范维护或新增灭鼠毒饵站（或陶瓷毒饵盒），并规范投放鼠药。

(5) 供应商进入各社区（村）开展服务时，应提前向各社区居委会（村委会）相关负责人员报备，联系各社区居委会（村委会）相关负责人员带路，负责做好各服务对象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灭鼠、灭蚊蝇、灭蟑螂施药情况的登记，自觉接受社区带路人员对执行服务合同工作质量的监督和评价。每个社区的消杀服务完成后，供应商应对每次消、杀、灭作出质量评估并由社区居委会（村委会）负责人签字认可，同时做好下一次消、杀、灭的衔接工作，经审核签字的登记情况汇总后及时送达采购人。

(6) 供应商在为各社区（村）开展服务时，应积极开展健康科普宣传活动，宣传病媒生物防制知识，并配合相关部门，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其他相关宣传服务。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浓厚氛围，发动群众人人动手彻底清除蚊蝇鼠蟑孳生场所，让群众进一步认识到“除四害”工作的重要意义，预防媒介传染病的爆发和流行。

(7) 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成立病媒生物防制应急保障队伍，在日常活动中，应急保障队在发生病媒生物突发事件的第一时间，应迅速赶到现场，按照操作规程进行处理，同时向领导小组上报处理情况，由病媒生物应急控制领导小组根据实际情况决定下一步应对措施。

#### 3.2 服务标准

供应商所选择的灭鼠杀虫药必须是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产品标准号、准产证号、相关登记号齐全，且货物到达时有效期限尚不低于一年时间的合格产品。供应商需向采购人提供所使用产品的相关合格证明资料。使用灭鼠杀虫药物，必须按使用说明规范操作。严禁使用违禁药。投放、喷洒灭鼠杀虫药物的过程中，要抓好用药安全，进行安全告知，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切实防止因工作失误造成食品污染和中毒事故发生。用药安全和所涉及到的相关赔偿责任由供应商全权负责。

(1) 在灭鼠时：

①对约定服务范围内地表环境的灭鼠，使用对环境友好，本地鼠类暂无明显抗药性的第二代抗凝血杀鼠剂（如0.005%溴敌隆灭鼠毒饵）为主，主要采用溴鼠灵灭鼠毒饵、溴鼠灵蜡块或更优质的药品，对所发现鼠洞、雨水地漏排水口环境的灭鼠，使用灭鼠蜡块。

②对临街道和农贸市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从事饮食、食品经营等活动的重点场所，应对其周边环境较为隐蔽的墙角边、绿化带边和树脚旁等每5至7米远投放15-20克灭鼠毒饵在毒饵（棚）盒中。

③对约定服务范围内能够发现的所有鼠洞进行投药并填堵处理。特别应注意对从事饮食、食品经营等活动的重点场所周边环境和居民小区、农贸市场的鼠洞及时进行填堵。

④对约定服务范围内的城市街道、居民小区（院落）、农贸市场的雨水地漏排水口内，每点穿挂2-3串灭鼠蜡块10-15克，蜡块用铁丝穿连固定悬挂，悬挂高度以老鼠能够取食到为宜。

1

(2) 在灭蚊蝇时:

对约定服务范围的居民小区(院落)、农贸市场、城市街道的厕所、垃圾收集存放点、果屑箱、排污沟以及雨水地漏排水口等蚊蝇孳生活动环境,使用菊酯类卫生杀虫剂,按照比例加水稀释混匀后配成药液,对蚊蝇孳生活动环境进行滞留喷洒。主要采用顺式氯氰菊酯(含复配剂)、氟虫腈、吡丙醚、杀蟑饵剂或更优质的药品。

(3) 在灭蟑螂时:

对约定服务范围、环境灭蟑螂,使用滞留喷洒、灭蟑胶饵、灭蟑热烟雾剂进行作业。主要采用顺式氯氰菊酯(含复配剂)、氟虫腈、吡丙醚、杀蟑饵剂或更优质的药品。

(4) 按要求投放或制作毒饵站:

规格:30cm\*10cm\*10cm。材质:陶瓷、PVC。

### ★3.3 服务效率

本项目服务期限内共计全方位消杀次数不低于四次,每次消杀应涵盖本项目要求的所有点位。具体消杀时间,供应商应以采购人要求为准,但应根据自身工作经验以及对于政策的了解,向采购人提出消杀时间的建议。

### 3.4 安全要求

投放灭鼠毒饵时,要通过口头宣传和张贴灭鼠安全告知的方式对市民进行提醒,提醒市民教育好小孩、管好家禽家畜和宠物,有效避免误食鼠药中毒事故的发生。

在对雨水地漏排水口进行灭鼠投药时,要注意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并安全操作。投药完毕后,要盖好地漏排水口,防止意外事故发生。

灭蚊蝇时,要通过口头宣传并张贴灭蚊蝇安全告知的方式进行告知。施药人员在操作过程中要做好个人安全防护,防止药液经呼吸道和皮肤吸入导致的中毒事故的发生。有效防止施药对食品、饮用水、鱼池(塘)造成的污染。

进行喷烟(雾)作业时,应远离易燃易爆环境,严防火灾、爆炸等意外事故发生。

### 4.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4.1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配置专业的病媒消杀团队,团队至少包含项目负责人1名,病媒消杀实施人员≥4名,质量控制人员≥1名。团队人员均应具备病媒消杀相关知识、熟悉相关政策以及操作规范。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团队人员为供应商本公司工作人员的证明材料。

4.2 供应商应为本项目配置专业的实施机具,基本要求:包含热烟雾机2台、车载机动喷雾器1台、超低容量喷雾器3台、用于消杀的专用车辆2辆。

4.3 供应商在服务过程中,应积极听取采购人的建议,服从采购人的监管,对公司团队成员做好安全教育。

### ★(二) 商务要求:

1.采购标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时间及实施地点

1.1 采购标的数量:2024年城区病媒生物防制服务一项。

1.2 采购项目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0月底。

1.3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包含但不限于:

灭鼠:服务范围内所有的市直机关、市直属医疗卫生单位、居民(职工)住宅小区(院落)、农贸市场、城市街道、公共绿地、公园、广场、垃圾站(点)、公路铁路两旁、河道沟渠两岸、城市雨水地漏排水口等老鼠活动栖息环境。

灭蚊蝇：服务范围内所有的市直机关、市直属医疗卫生单位、居民（职工）住宅小区（院落）、农贸市场、城市街道的厕所、粪池、垃圾收集存放点、果屑箱、有积水的排水沟、积水点以及雨水地漏排水口等蚊蝇孳生活动环境。

灭蟑螂：服务范围内所有的饮食、食品经营场所内、外环境及周边外环境的城市雨水地漏排水口；市直机关、市直属医疗卫生单位、居民（职工）住宅小区（院落）、农贸市场内的垃圾通道、垃圾收集房、地坑式垃圾收集转运站、雨水地漏排水口等蟑螂孳生藏匿场所。

## 2.采购标的付款时间与方式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支付成交人合同款项的40%作为预付款；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支付成交人剩余合同款项；如果在实施过程中，经考核后有扣款的在合同款项中扣除。（如遇最新政策要求，采购双方合同中按政策要求约定）

采购人在支付相应款项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提供符合其要求的发票，采购人原则上应当自收到成交人发票并经财政部门审批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成交人账户。

具体支付细节由采购人和成交人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 3.采购标的验收标准

### 3.1验收主体：

采购人；

### 3.2验收标准：

①《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

②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环境，经综合考核评估，鼠、蝇、蚊、蟑螂密度应至少达到国家C级标准的要求，并达到成都市验收评估要求且出具评估报告。

### 3.3验收时间：

服务期结束，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0天内，组织验收。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以“3.2.2服务要求”中内容为准。

###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以“3.2.2服务要求”中内容为准。

###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无。

## 3.3、商务要求

###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0日

###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包含但不限于：灭鼠：服务范围内所有的市直机关、市直属医疗卫生单位、居民（职工）住宅小区（院落）、农贸市场、城市街道、公共绿地、公园、广场、垃圾站（点）、公路铁路两旁、河道沟渠两岸、城市雨水地漏排水

口等老鼠活动栖息环境。灭蚊蝇：服务范围内所有的市直机关、市直属医疗卫生单位、居民（职工）住宅小区（院落）、农贸市场、城市街道的厕所、粪池、垃圾收集存放点、果屑箱、有积水的排水沟、积水点以及雨水地漏排水口等蚊蝇孳生活动环境。灭蟑螂：服务范围内所有的饮食、食品经营场所内、外环境及周边外环境的城市雨水地漏排水口；市直机关、市直属医疗卫生单位、居民（职工）住宅小区（院落）、农贸市场内的垃圾通道、垃圾收集房、地坑式垃圾收集转运站、雨水地漏排水口等蟑螂孳生藏匿场所。

###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验收主体：采购人；2、验收标准：①《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②磋商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环境，经综合考核评估，鼠、蝇、蚊、蟑螂密度应至少达到国家C级标准的要求，并达到成都市验收评估要求且出具评估报告。3、验收时间：服务期结束，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10天内，组织验收。

###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在支付相应款项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提供符合其要求的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采购包1：付款条件说明：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支付相应款项前，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提供符合其要求的发票，达到付款条件起1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0%。

###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必须遵守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合同的正常履行。（2）如因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 **3.4其他要求**

因系统原因，本项目商务要求内容以“3.2.2服务要求”中的商务要求内容为准（“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除外）。